

湖北银行宜昌分行中央空调设备更新改造项目（第2次招标）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ZBC23102433（2））

项目所在地区：湖北省, 宜昌市, 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湖北银行宜昌分行中央空调设备更新改造项目（第2次招标）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265万元，招标人为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项目概况与建设规模：分行办公大楼负一楼至四楼共5层，建筑面积12000平米，使用面积约10500平米。办公大楼内美的多联式中央空调自2008年建成投入使用至今中央空调设备已服役15年，设备性能衰减，主部件已经严重老化，能耗增加，空调效果不能满足正常办公营业需求，现进行空调项目更新改造。主要包含空调设备整体采购、安装、调试服务，原有设备拆除、外墙墙面修复、室内局部吊顶修复、线路改造，安装辅材、配电、搭建外机钢结构平台及其他相关服务。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湖北银行宜昌分行中央空调设备更新改造项目（第2次招标）；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湖北银行宜昌分行中央空调设备更新改造项目（第2次招标）)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投标人具有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法人营业执照，投标人不得以分公司名义进行投标，投标文件的单位盖章必须使用其法人公章，分公司盖章无效（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投标人必须是所投空调设备制造商或委托代理商（若是委托代理商投标的，必须提供所投空调设备制造商签发的针对本项目唯一授权代理证明文件复印件和制造商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若同一品牌同时出现2家及以上代理商的，该品牌投标人均作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证书（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4、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5、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须具有机电工程或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提供建造师注册证书和2023年9月以来连续3个月所在单位为其缴纳社保的记录证明（社保部门出具）和有效的劳动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6、投标人自2020

年12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单项合同金额达人民币200万元及以上的多联机空调安装项目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和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需完全反应上述考核内容，否则将不予认可）。

7、本项目中多联式空调机组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均必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认证机构以《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为准。投标品牌产品由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商标局颁发的《商标注册证》。

8、设备要求：投标人拟投本项目的空调内机、外机、压缩机品牌必须一致，不得为代工或贴牌。（提供压缩机的CQC标志认证实验报告及中国节能产品认证实验报告（即IPLV值检测报告）上体现压缩机品牌，进口产品可提供压缩机进口报关单，并加盖制造章）

9、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未被列入重点监管对象的投标人。（开标结束后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对所有投标人的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做好记录，由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评审。）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须以独立投标人身份参与投标；

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12月23日 08时30分到2023年12月29日 17时00分

获取方式：现场领取，潜在投标人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获取时间内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原件（法定代表人获取文件时）或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获取文件时）和获取人本人身份证原件获取招标文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或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1月12日 09时00分

递交方式：宜昌市西陵区西湖路35号唐家湾产业园1号楼3楼中元建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1月12日 09时00分

开标地点：宜昌市西陵区西湖路35号唐家湾产业园1号楼3楼中元建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七、其他

- 1、项目概况与建设规模：分行办公大楼负一楼至四楼共5层，建筑面积12000平方米，使用面积约10500平方米。办公大楼内美的多联式中央空调自2008年建成投入使用至今中央空调设备已服役15年，设备性能衰减，主部件已经严重老化，能耗增加，空调效果不能满足正常办公营业需求，现进行空调项目更新改造。主要包含空调设备整体采购、安装、调试服务，原有设备拆除、外墙墙面修复、室内局部吊顶修复、线路改造，安装辅材、配电、搭建外机钢结构平台及其他相关服务。
- 2、合同履行地点：湖北省宜昌市珍珠路109号湖北银行宜昌分行。
- 3、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2月内完成所有工作内容并交付使用。
- 4、招标范围：设计施工图范围内的全部工程，详见工程量清单。
- 5、质量要求：符合技术要求的所有规范及达到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等级标准。
- 6、安全要求：达到《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合格标准，避免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7、公告发布媒体：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8、施工过程中的一切协调工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包括但不限于相关办证、物业和城管协调、消防达标验收等。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相关部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地 址：宜昌市珍珠路109号

联 系 人：赵经理

电 话：0717-6268501

电子邮件：414229576@qq.com

招标代理机构：中元建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宜昌市西陵区珠海路8号南苑科技园10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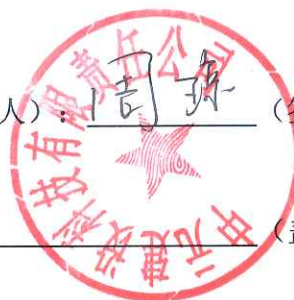
联 系 人：周琼

电 话：15071775764

电子邮件：414229576@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周琼（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中元建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 名：_____ 性 别：

年 龄：_____ 职 务：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彩色扫描件

2、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姓名）系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获取
（标段名称）标段招标文件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2：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